

证券代码：839418

证券简称：控汇股份

主办券商：长江承销保荐

深圳市控汇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5月26日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
- 会议召开地点：深圳市控汇智能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5年5月20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吴有才
- 会议列席人员：无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 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1. 议案内容：

详见公司于2025年5月28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发布的《深圳市控汇智能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

2.回避表决情况：

此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1.议案内容：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拟召开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相关议案。

2.回避表决情况：

此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四届董事会候选人》

1.议案内容：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董事会进行正常换届选举。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吴有才先生、袁超先生、杨倩倩女士、徐莎莎女士、韦少琴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任期三年，自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经核查，上述人员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在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成员经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前，第三届董事会现任董事将继续履行董事职责直至第四届董事会产生之日起自动卸任。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5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方网站（www.neeq.com.cn）披露的《深圳市控汇智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换届公告》（公告编号：2025-0131）。

子议案如下：

- (1)《提名吴有才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
- (2)《提名袁超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
- (3)《提名杨倩倩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
- (4)《提名韦少琴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
- (5)《提名徐莎莎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

2.回避表决情况：

此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以上五个子议案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深圳市控汇智能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

深圳市控汇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5 月 28 日